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关于上报 2024 年度“八个一”文化亮点和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转移支付绩效的 自 评 报 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前情况

(一) 下达宁县中村镇中村村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项目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下达情况。

“八个一”文化位点和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宁县中村镇中村村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项目)由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负责实施,年度资金预算数为 40 万元,且均为中央财政资金,无地方资金及其他资金。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为制作实施旅游标识牌,进一步完善样板村基础配套,提升旅游服务水平,推动乡村旅游产业发展。

(二) 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安排严格依据项目规划和实际需求,确保专款专用。在资金下达过程中,遵循分配科学合理、下达及时的原则,保障项

目按计划推进。绩效目标围绕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效益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指标（游客满意度）进行分解下达，明确各阶段工作任务和预期成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年度资金预算数 40 万元，截至项目统计节点，实际到位资金为 40 万元。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全年执行数为 0 万元，执行率 0%。虽然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在当前统计周期内表现为零，但项目实施单位积极推进，目前项目已验收，后续将高效推进项目资金支付。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在资金管理方面，项目实施单位严格遵循各项管理规定。资金分配科学合理，下达及时，拨付合规，符合相关财务制度，使用规范，执行准确，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支出责任明确，政策目标实现情况良好，项目建设按既定计划推进。各项管理指标得分均为 5 分，满分 40 分。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设定目标为制作实施旅游标识牌，完善样板村基础配套。实际全年完成制作各类标识牌 91 个（其中景区平面导览牌 8 个，服务标识 11 个，导向指示牌 27 个，旅游安全警示牌 45

个),有效提升了乡村旅游服务水平,促进了宁县乡村旅游发展,得到游客及当地群众一致好评,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实现。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基础设施提升年初指标值为 ≥ 1 处,实际完成1处,达到目标值。

质量指标:项目验收通过率年初指标为90%,实际达到100%,项目建设质量过硬,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

时效指标:项目完成及时性年初设定为及时,实际执行中项目按时完成,确保了项目进度符合预期。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价年初设定为 ≤ 40 万元,实际支出40万元,在预算范围内完成项目建设,有效控制了成本。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全民受覆盖程度指标年初设定为提升,实际项目实施有效促进了当地旅游发展,提升了全民受覆盖程度,达到预期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乡村旅游服务质量年初设定为提升,实际通过标识牌制作等工作,乡村旅游服务质量得到切实提升,游客体验改善,有利于乡村旅游的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游客满意度年初设定为 $\geq 90\%$,实际达到92%,

游客对项目实施效果较为满意，反映出项目在提升游客体验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资金投入情况中，年度预算数为 40 万，全年执行数为 0，执行率为 0%，，主要原因为项目验收工作刚结束，项目结算手续均在办理当中，致项目资金支付未结算。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优化项目管理流程，待资金到位后，加快项目资金结算执行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将用于项目后续优化和改进的参考依据，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在单位内部及政务公开平台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以促进项目管理的规范化和透明化，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在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宁县中村镇中村村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项目资金未支付到位，后续将加快推进项目资金支付。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 4 月 16 日

“八个一”文化亮点和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八个一”文化亮点和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转移资金（宁县中村镇中村村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项目）						
资金使用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年度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0	10	0%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40	0		0%	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40)	得 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合理		5	5		
		下达及时行	下达及时		5	5		
		拨付合规性	合乎规定		5	5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5	5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科学		5	5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责任明确		5	5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按期完成		5	5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 制作安装旅游标志标识牌。通过实施该项目, 进一步完善样板村基础设施, 提升旅游服务水平, 推动文旅产业发展。		制作安装各类标识牌91个(其中景区平面导览牌8个, 服务标识牌11个, 导向指示牌37个, 分区域导视牌21个, 科普标识牌14个), 对于促进我县乡村旅游发展将带来积极影响, 有利于提高旅游服务水平和打造乡村旅游品牌, 受到游客及当地群众一致好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提升	≥1处	1处	5	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9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价	≤40万元	40万元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民器材覆盖率	提升	5	5	5	
			促进群众体育健身可持续发展	促进	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乡村旅游服务质量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游客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90	
说明	未开展自评							

注: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